

搞輿論公審破壞法治應該制止

立法會昨日否決由法律界議員郭榮鏗提出的議案，律政司司長鄭若驊須出席下星期的立法會大會，解釋律政司不就UGL事件檢控前行政長官梁振英，以及沒有外聘法律意見的理由。律政司獨立檢控不受干預，是基本法對香港司法獨立的重要保障，反對派對此視若無睹，對律政司的檢控決定採取雙重標準，明知缺乏法律依據和事實證據追究UGL事件，卻不斷炒作UGL事件，想借傳召律政司解釋搞輿論公審，抹黑前特首梁振英和特區政府，以政治破壞法治。這種無理取鬧、損毀香港法治的行為，理所當然應該制止。

基本法第63條規定，律政司主管刑事檢察工作，不受任何干涉。律政司面對任何案件，均以不偏不倚的態度處理，不考慮案件是否涉及政治或其他敏感因素，按照檢控守則作出檢控與否的決定，這是維護香港法治的重要基石之一。對於UGL事件，無論是本港的廉政公署，以至英國國家打擊犯罪調查局等海外執法機構，均認為沒有足夠證據支持進一步調查，律政司不檢控的決定，與廉署及海外執法機構的決定一致，事件本應塵埃落定。

對於在作出不起訴決定前未尋求外判法律意見，律政司已向立法會提交文件解釋，律政司從來都不是但凡涉及公職人員或政治人物的案件均必須外判處理，撤除涉及律政司人員的案件，過去3年只有1宗案件外判。律政司始終依法依規處理UGL事件，並無不妥。相反，反對派利用立法會向律政司施壓，只是為了狙擊梁振英、打擊特區政府管治威信，濫用立法會的傳召權，企圖干涉律政司在刑事檢控工作的獨立性，破壞基本法賦予律政司的憲制保障。

5名前及現任立法會議員李卓人、梁家傑、涂謹中、毛孟靜及陳淑莊，被指收取黎智英及其助手Mark Her-

man Simon的捐款，被指涉嫌觸犯《防止賄賂條例》、《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以及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事件引起全城關注，擾攘多年。去年初，律政司最終決定不起訴，理由是「沒有足夠證據」，而作出這一決定亦沒有尋求外判法律意見。反對派當時的反應是，律政司的決定還有關人等清白，對決定毫無異議。

反對派對有利「自己友」的決定，不理事件存在明顯爭議，仍以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的態度對待，但對UGL事件就窮追猛打，罔顧香港的法治傳統，不惜干涉律政司的檢控權，這是毫無掩飾的以政治凌駕法治。

在法治社會中，無罪推定是一項最基本原则，任何人是否有罪，應由法庭來決定，這也是聯合國國際公約確認和保護的基本人權。反對派一向把法治、人權掛在嘴邊，但搞人格謀殺、未審先判正是其慣用伎倆。反對派圖傳召律政司司長鄭若驊到立法會再解釋不起訴UGL事件的理由，目的正在於此。

終審法院前常任法官劉顯倫日前對此事的表態，一針見血，揭穿反對派的居心。劉顯倫直言，將案件涉及的問題全部向公眾及媒體呈現，當中無任何經法庭證明的事實，亦無人給予證供或在法律下宣誓，只交由傳媒及公眾討論某人是否被檢控，「對受嫌疑人而言，這是極度不公平(grossly unfair)」他慨嘆，如果社會有一種趨勢認為，應該就某人是否被檢控、被定罪進行公開辯論，「這會是香港非常悲哀的一天」。

反對派不斷炒作UGL事件，利用立法會平台及其操控的媒體，對梁振英、鄭若驊大肆人身攻擊，詆譭特區政府，其實是摧毀香港的法治根基。這種行徑不得人心，不但遭到立法會大多數議員的反對，相信日後也必將受到主流民意的懲罰。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尊重科學種疫苗 加強宣傳反謬論

冬季流感疫情嚴峻，食衛局宣佈全港幼稚園提前放農曆新年假，衛生防護中心呼籲市民盡快接種預防流感疫苗。偏偏有家長反其道而行，在網上宣揚疫苗會導致自閉症等奇談怪論，甚至要求醫生簽署《免疫針絕對安全保證書》，確保疫苗沒有任何風險。這種違背科學的做法，不僅禍害子女，更增加疫症社區爆發的風險，完全是自私和不負責任的行為。衛生署需加強宣傳，澄清錯誤言論，家長更應循正確渠道獲取醫療資訊，相信科學，切勿誤信道聽途說、自招禍害。

去年流感高峰期，本港曾有知名藝人發表質疑疫苗成效的言論，被醫學界批評說法荒唐。今年又有家長在網上鼓吹不注射、不用藥，只用「自然療法」養育子女，更有不相信疫苗功效的組織，主張讓小朋友「零針」入學，宣揚家長用「自簽記錄紙」代替針卡報考幼稚園，引起社會譁然。

接種疫苗是醫學進步的成果，人類壽命不斷延長，與疫苗發展有密不可分的关系。18世紀的歐洲，曾經天花病流行，導致每年有40萬人死亡，直到1796年，英國醫生愛德華·詹納發明接種牛痘漿預防天花，才逐漸控制疫情，挽救大量人命。歷史已證明，流行傳染病可以造成大規模死亡，接種疫苗是預防傳染病最有效的方法。

今天有人散播打疫苗會產生可怕的副作用，純屬以訛傳訛。例如有英國醫生1998年發表報告，指接種麻疹疫苗會導

致兒童患上自閉症，事後已被證明不足信，該醫生更被英國醫務評議委員會裁定嚴重專業失德而除牌。但有關言論，還是造成嚴重後果，例如在美國，麻疹本是已絕跡的傳染病，但2014年在加州爆發集體感染，前年歐洲多地也爆發大規模麻疹。

本港兒童的整體免疫接種覆蓋率達95%或以上，但對拒打疫苗的反科學言論不可掉以輕心，不能讓似是而非、毫無科學根據的言論蔓延。因為越多人信以為真，不打疫苗，傳染病爆發的風險就越大，對抵抗力弱的稚童將構成更大的生命威脅。

不少國家和地區，包括法國、意大利、澳大利亞以及中國內地，都強制接種疫苗。世界衛生組織早前公佈2019年全球面對的10大健康威脅，「疫苗猶豫」正是其中一大威脅。世衛指出，疫苗每年可使200萬至300萬人免於死亡，如果疫苗在全球的覆蓋率提升，還能進一步讓150萬人遠離死亡風險。本港作為現代化大都市，至今所有疫苗都屬於自願接種，未來應加快與世界接軌。

雖然打疫苗可能會引起發燒等副作用，但僅屬小部分而且輕微及短暫，不打疫苗當然無副作用，但就要冒巨大的健康風險，絕對不能提倡。本港質疑疫苗功效的歪風雖未熾熱，但衛生署仍要高度重視，積極聯同教育機構、社區組織，加強宣傳正確的防疫知識，推動家長主動讓子女接種疫苗，保障孩子健康成長。

「倫敦金」騙財6.3億 14人落網

後生做「經紀」 貓紙教呢人 扮「富」博信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劉友光)警方偵破歷來最高金額投資倫敦金詐騙集團，揭發集團以聘請年輕人任職投資經紀，透過電話「cold call」或社交媒體等渠道尋找目標，參與倫敦金投資及其他投資項目，其後詭稱投資失利及要求「加碼投資」追回損失，最少7名事主合共被騙高達6.29億元；行動中，共拘捕14人，並凍結集團約2.2億元贓款。警方重申，現時倫敦金及所謂貴金屬交易，並不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監管，證監會無法就倫敦金公司運作及經紀操守發牌及作出監管。

被捕14人，12男2女，20歲至72歲，包括詐騙集團主腦，涉案公司前任董事、現任董事及投資經紀，收取騙款銀行戶口持有人，全部涉嫌「串謀詐騙」罪名；警方調查仍在進行中，不排除再有人被捕。

據悉，涉案倫敦金詐騙集團運作約兩年，在東九龍區設有投資公司，專聘請一些年輕人任職投資經紀，以隨機方式透過電話「cold call」或社交媒體等渠道尋找目標，公司更會向經紀派發多份「貓紙」教導應如何與目標接觸，包括套取個人資料、吹噓自己富有投資經驗、遇到拒絕時怎樣「死纏爛打」等技巧。

當經紀順利與目標認識後，便進一步游說進行倫敦金等投資項目，不斷強調有關投資屬於穩陣、保本及高回報等。為了博取目標信任，經紀更會駕駛貴價房車出現，以「炫富」技巧顯示投資倫敦金容易賺錢，誘騙目標將款項直接注入公司或個人戶口，並且簽署授權代為投資的文件。

其後，經紀會向目標詭稱投資失利，投資戶口內資金全部虧蝕，要求再注資追回損失。

據悉，倫敦金騙案中7名事主，32歲至85歲，當中兩名為香港人，其餘分別來自美國、台灣、澳洲、加拿大及新西蘭，有外地事主親身來港簽約或網上電子簽約授權經紀代為投資，但全部虧蝕收場。

騙案最大一宗金額高達5億多元，事主為一名85歲香港人，其餘6名事主損失數十萬元至數千萬不等。

遭騙「加碼」止蝕 85歲翁失5億

消息稱，最大一宗騙案的85歲事主，家住港島南區豪宅，早於2016年中被經紀透過電話「cold call」認識，其間經紀不斷吹噓投資倫敦金及其他投資項目賺大錢，又時時「嘘寒問暖」假扮關心，順利博取年邁事主的信任，同意簽約及交出金錢讓經紀代為投資。

騙徒為了「放長線釣大魚」，其間一度向

近年倫敦金騙案

年份	宗數	總損失金額*	被捕人數
2016年	9	17.25	12
2017年	19	25.43	40
2018年**	14	214.53	233

*百萬港元 ** (1月至10月)

資料來源：香港警務處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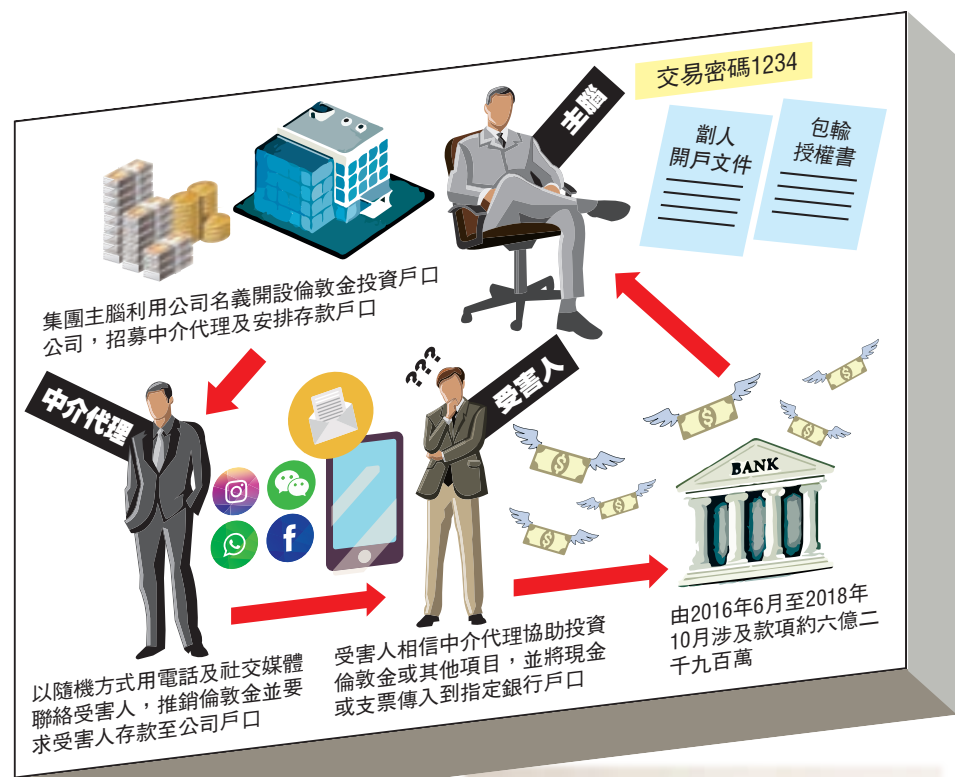
老翁聲稱投資有獲利，但未幾便表示投資出現虧蝕，要求老翁增加投資金額，聲稱有信心可以追回損失，否則便「血本無歸」。老翁信以為真「加碼投資」，但最終也是全數虧蝕收場。老翁不斷被哄騙下，先後10多次按經紀指示將合共數億元存至指定戶口；直至去年老翁與家人談及投資失利時，經家人提醒懷疑受騙報警。

東九龍總區重案組第三隊總督察譚威信表示，去年10月下旬警方接獲一名男子報案懷疑墮下倫敦金投資騙案，被相關投資公司藉口投資倫敦金及其他投資項目騙取金錢。

東九龍總區重案組探員經深入調查，鎖定一間位於九龍灣的倫敦金投資集團涉案，並發現集團由2016年6月至2018年10月間，另涉6宗同類案件；7名事主來自不同地區，涉案金額合共約6.29億元。

去年11月至今年1月22日為止，警方先後兩度展開代號「冰櫃」行動突擊搜查全港多個地點，包括目標倫敦金投資公司位於九龍灣區的辦公室，共拘捕14名目標男女，包括詐騙集團主腦，涉案投資公司前任及現任董事、投資經紀及涉案銀行戶口持有人，同時商業罪案調查科「反詐騙協調中心」亦採取行動，凍結目標集團相關銀行戶口內約2.2億元贓款。

行動中，探員檢獲一批文件、電腦、手錶、手提電話、銀行卡及少量現金證物帶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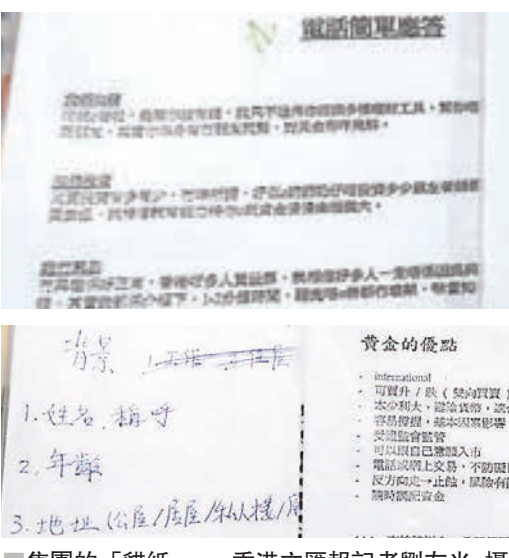
市民投資防騙須知

- 清楚了解所投資產品的性質及風險
市民購買任何投資產品前，應清楚了解所投資產品的性質及風險；如有不清楚地方，應該立即向有關的投資公司及經紀查詢，最穩妥做法是諮詢獨立專業人士，以選擇適合自己投資產品。
- 買賣本地倫敦金不一定要委託授權
市民在接受投資經紀有關委託授權的建議前，必須清楚考慮是否有需要及對所投資的資產是否有足夠保障，否則後果可能非常嚴重。
- 不要透露網上交易用戶名稱及密碼
市民無論任何情況下不應向第三者(包括投資公司及經紀)，透露網上交易用戶名稱及密碼資料。
- 市民如有任何懷疑可致電警方「防騙易」24小時熱線：18222

套料貓紙撮要

1. 姓名，稱呼
2. 年齡
3. 地址(公屋/居屋/私人樓……)
4. 家庭背景(已婚/未婚/……)
5. 有沒有兄弟姐妹
6. 有沒有試過投資(什麼類型)
7. 月入
8. 有沒有車
9. 有沒有樓
10. 有沒有儲蓄
11. 做什麼工作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備貓紙「套料」 「死纏」有套路

死纏爛打 貓紙撮要

This is bait.

- 受害人稱：我都無錢。
騙徒回應：我只不過問你認識多啲理財工具……你本身有冇朋友玩緊？對黃金有咩見解？
- 受害人稱：無錢投資。
騙徒回應：其實投資有多有少，無咩所謂……我相信我有能力將你嘅資金慢慢由細變大。
- 受害人稱：唔得閒。
騙徒回應：原來你唔得閒呀？咁我搵個大家方便嘅時間再搵你，咁聽日我試吓再搵你……
- 受害人稱：無時間做投資。
騙徒回應：無時間投資，所以先要一個投資顧問去管理投資……

倫敦金騙案，警方展視破案贓物。香港文匯報記者 劉友光攝



工聯促查「匯款黑店」 海關拘涉案董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工聯會立法會議員何啟明早前協助苦主追討深水埗一間「黑心找換店」，指店舖不但沒有為苦主匯款，更拒絕將款項歸還。何啟明昨日透露，海關已拘捕該找換店男董事，涉嫌將虛假商品說明應用於匯款服務。工聯會去年接獲一名苦主求助，指10月初經深水埗一間找換店匯款30萬港元予內地親人，但至12月仍未收到相關款項，找換店僅稱內地戶口遭凍結，拒絕將款項歸還，惟多間分店仍然照常營業，並繼續提供匯款服務。

何啟明當時就事件與苦主舉行記者會，批評海關執法「敷衍慢板」，法例存在漏洞。昨日，他在其facebook專頁透露，海關已拘捕一名找換店男董事，涉嫌將虛假商品說明應用於匯款服務，並確認為上述的「黑心找換店」，並呼籲市民在購買服務時，應光顧信譽良好的商戶，避免跌落黑心商人的圈套。海關表示，早前接獲舉報，指一間找換店的三所分別位於深水埗及長沙灣的分店，涉向顧客作虛假聲明，指會將款項匯到顧客指定的銀行賬戶，但其後未有提供相關服務。經調查後，海關人員前日(23日)拘捕一名47歲男子，為找換店的男董事，他涉嫌將虛假商品說明應用於匯款服務，違反《商品說明條例》。案件仍在調查中，被捕男子現

何啟明跟進「匯款黑店」事件。fb截圖

正保釋候查。

海關提醒商戶遵守《條例》的規定，而消費者於購買服務時亦應光顧信譽良好的商戶。根據《條例》，任何商戶如將虛假商品說明應用於向消費者提供的服務，即屬違法，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50萬元及監禁5年。